

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自治区地震局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 关于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

明

九、 关于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自治区地震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实行中国地震局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双重领导,以中国地震局为主的管理体制,依法履行本行政区域内防震减灾工作管理职能,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防震减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应急管理部党委、中国地震局党组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政府工作要求,推进职能转变,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防震减灾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起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防震减灾政策、法规、规章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编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防震减灾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防震减灾双重计划财务管理体制和相应经费渠道的建立和完善。

(三)负责建立地震灾害风险防治体系、地震监测预报预警体系、地震科技创新体系和防震减灾社会治理体系。

(四)负责建立防震减灾信息系统,建立地震监测预警、灾情报告和风险报告制度,建立地震灾害风险信息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震情、灾情和地震灾害风险信息,保障地震应急响应。

(五)负责编制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监测站网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地震灾害风险调查、评估、防治,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地震灾害调查与损失评估,参与制定地震灾后恢复重建规划。

(六)依法履行本行政区域内防震减灾监督管理职责,指导地(州、市)、县(市、区)防震减灾工作,承担自治区防震减灾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职责,依法开展防震减灾相关行政执法工作,依法开展地震监测设施和观测环境保护工作,承担地震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工作。

（七）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地震行业质量与技术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地震标准宣传、贯彻、实施和监督，管理地震计量工作。

（八）组织防震减灾公共服务，负责防震减灾科学研究和成果推广应用，负责防震减灾科普宣传和培训工作。

（九）承担中国地震局和自治区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27 个处室及部门，分别是：9 个内设管理部门，7 个下属事业单位及 11 个地震监测中心站（有人值守台站）。

内设管理部门分别为：办公室、监测预报与科技处、震害防御处、公共服务处(法规处)、规划财务处、人事教育处（离退休干部管理办公室）、机关党委、纪检室、访惠聚办公室。

下属事业单位分别为：新疆地震台、震灾风险防治中心（新疆防御自然灾害研究所）、地震应急服务中心、监测与信息中心、财务与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后勤服务中心）、地球物理观测中心、乌鲁木齐中亚地震研究所。

直属地震监测台站分别为：乌鲁木齐地震监测中心站、阿克苏地震监测中心站、喀什地震监测中心站、库尔勒地震监测中心站、和田地震监测中心站、克拉玛依地震监测中心站、新源地震监测中心站、博乐地震监测中心站、富蕴地震监测中心站、哈密地震监测中心站、且末地震监测中心站。

单位编制数 50，实有人数 94 人，其中：在职 23 人，减少 3 人；退休 71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地震局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年度预算	支出功能科目	年度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160.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160.0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0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6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81.47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1,160.08	支出总计	1,160.08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地震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	※	※	※	1	2	3	4	5	6	7	8
			总计	1,160.08	1,160.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00	152.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00	152.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6.67	116.6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34	35.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61	26.6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6.61	26.6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6.61	26.6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81.47	981.47						
224	05		地震事务	981.47	981.47						
224	05	04	地震监测	564.00	564.00						
224	05	50	地震事业机构	417.47	417.47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总计	1,160.08	499.08	66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00	152.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00	152.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6.67	116.6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34	35.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61	26.6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6.61	26.6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6.61	26.6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81.47	320.47	661.00
224	05		地震事务	981.47	320.47	661.00
224	05	04	地震监测	564.00		564.00
224	05	50	地震事业机构	417.47	320.47	97.0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1,160.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160.08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00	152.0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61	26.6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81.47	981.47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入总计	1,160.08	支出总计	1,160.08	1,160.08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总计	1,160.08	499.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00	152.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2.00	152.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6.67	116.6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34	35.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61	26.6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6.61	26.6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6.61	26.6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81.47	320.47
224	05		地震事务	981.47	320.47
224	05	04	地震监测	564.00	564.00
224	05	50	地震事业机构	417.47	320.47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499.08	446.82	52.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0.16	330.16	
301	01	基本工资	103.00	103.00	
301	02	津贴补贴	26.01	26.01	
301	03	奖金	8.58	8.58	
301	07	绩效工资	84.16	84.1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34	35.3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19	19.19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92	14.9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6	5.96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6.61	26.61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0	6.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26		52.26
302	01	办公费	2.42		2.42
302	05	水费	1.68		1.68
302	07	邮电费	0.94		0.94
302	08	取暖费	12.37		12.37
302	11	差旅费	18.59		18.59
302	28	工会经费	4.26		4.26
302	29	福利费	3.84		3.84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90		3.9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6		4.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67	116.67	
303	07	医疗费补助	103.70	103.7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96	12.96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地震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 分类 科目 名称	项目 名称	合计	工资 福利 支出	商品 服务 支出	对个人 和家庭 补助 支出	债务 利息 及费 用支 出	资本 性支 出 （基 本建 设）	资本 性支 出	对企 业补 助 （基 本建 设）	对企 业补 助	对社 会保 障基 金补 助	其他 支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661. 00		484. 00	97.0 0			80.0 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本级）		661. 00		484. 00	97.0 0			80.0 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61. 00		484. 00	97.0 0			80.0 0				
224	05		地震事务		661. 00		484. 00	97.0 0			80.0 0				
224	05	04	地震监测	地震监测台网运行维护费	564. 00		484. 00				80.0 0				
224	05	50	地震事业机构	三网一员工作经费	97.0 0			97.0 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地震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28.70		28.70		28.70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自治区地震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1	2	3

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160.08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关于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自治区地震局部门收入预算 1,160.0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160.08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717.80 万元，下降 38.22%，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落实中央“过紧日子”要求，压缩一般性支出，同时“地震应急救援能力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成，2022 年无该项目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支出预算 1,160.0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99.08 万元，占 43.02%，比上年预算减少 17.80 万元，下降 3.4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落实中央“过紧日子”要求，压缩一般性支出。

项目支出 661.00 万元，占 56.98%，比上年预算减少 700.00 万元，下降 51.43%，主要原因是“地震应急救援能力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成，2022 年无该项目预算。

四、关于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60.08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60.08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00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及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6.61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缴纳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81.47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

五、关于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160.0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99.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80 万元，下降 3.4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落实中央“过紧日子”要求，压缩一般性支出。

项目支出 66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00.00 万元，下降 51.43%。主要原因是“地震应急救援能力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成，2022 年无该项目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2.00 万元，占 13.10%。

2、住房保障支出 26.61 万元，占 2.29%。

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81.47 万元，占 84.6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16.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6.6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分类，由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事业

机构（项）调整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年预算数为35.3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5.34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分类，由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事业机构（项）调整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26.6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6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分类，由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事业机构（项）调整为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监测（项）：

2022年预算数为564.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2022年预算支出与上年保持一致。

5、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应急救援（项）：2022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700.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地震应急救援能力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成，2022年无该项目预算。

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事业机构（项）：2022年预算数为417.47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96.41万元，下降31.99%。主要原因是根据预算编制相关要求，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过程中调整支出功能分类，同时由于人员变动及落实中央“过紧日子”要求，压缩一般性支出。

六、关于自治区地震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自治区地震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99.0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46.8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52.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 关于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三网一员工作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防震减灾“三网一员”工作体系建设的通知》（新政办发〔2008〕226 号），从 2009 年起，防震减灾“三网一员”工作经费补贴由各级财政列入预算予以安排。

预算安排规模：9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用于全疆 15 个地州市建立的“三网一员”宏观观测哨（点）日常观测运行经费

资金执行时间：2022 年 1 月 - 2022 年 12 月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补贴人数：599 人

补贴标准：200 元/月

补贴范围：全疆 15 个地州市

补贴方式：财政直接支付

发放程序：由各地州市履行发放手续

受益人群和社会效益：用于我区 599 个防震减灾“三网一员”宏观观测哨（点）工作经费，地震宏观异常测报员要观测和收集动物、植物、地下水、地声、地形变、气象等地震宏观异常现象，认识其正常的变化规律，并记录观测

结果。在发现宏观异常后，应及时进行异常的调查核实，确定异常本身是否可靠，同时分析异常原因、规模、出现的区域和时间等特征。宏观异常调查核实后，要进行异常的识别，判断是否与未来的地震有关联，能否作为确定地震宏观异常的依据，如果确定是地震宏观异常现象，应及时填写"地震宏观异常填报表"，上报市、县两级地震部门。对突然出现规模较大的、情况严重的异常，除按规定填报外，还应以电话、电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用最快的速度上报县、市两级地震部门。

（二）项目名称：地震监测台网运行维护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震减灾法》、《地震监测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09号）、自治区人民政府主席办公会议纪要（1997）60号、《关于贯彻国家地震局、国家纪委、财政部（关于建立健全防震减灾计划体制和相应经费渠道报告）的通知》（新震发计（1997）85号）规定的事权和财权相统一的原则，地震监测台网建设、管理和运行所需经费应由中央和地方财政共同承担；自治区第八届人民政府第155次主席办公会议纪要中指出，“区属地震台网的日常运转经费，由自治区及各级财政给予必要的支持”。

预算安排规模：564.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本级）

资金分配情况：年度台站日常运维补贴经费400万元，新疆主动源野外观测试验场运维40万元，天山中段地区前兆台网运维48万元，地震应急组织体系建设经费5万元，应急技术系统运行通行费、软硬件维护费用30万元，地震现场应急工作经费16万元，12322地震短信平台费用5万元，地震灾害救援队训练及装备维护费用2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2年1月 - 2022年12月

八、 关于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8.7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8.7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经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经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经费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经费预算。

九、 关于自治区地震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自治区地震局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2.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76 万元，增长 17.44%。主要原因是自治区财政加大对防震减灾工作的支持。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自治区地震局政府采购预算 79.64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78.7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94 万元。

2022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自治区地震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394 平方米，价值 148.63 万元。

2. 车辆 3 辆，价值 460.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
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3 辆，价值 460.8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459.1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7043.68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3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3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2 个，涉及预算金额 661.00 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自治区地震局			项目名称	地震监测台网运行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64.00	其中：财政拨款	56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一）维持新疆地震台网现有技术系统的正常运转和产品产出，为政府和社会提供稳定的防震减灾服务：当年系统整体运行率不低于 95%，疆内地震发生以后，平均 15 分钟以内发布正式速报结果。 （二）维持现有地震监测学科的正常发展，为监测科技的发展提供保障。（三）深入贯彻落实上级领导机关的方针政策，推动地震监测、应急处置工作的发展，为年度自治区防震减灾联席会议、自治区防震减灾工作会议精神的贯彻落实提供经费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专业仪器检测数量（台）				≥200 台	
		维护地震检测中心站数量				=11 个	
	质量指标	地震台网系统整体运行率（%）				≥95%	
		系统故障率				≤2%	
		全年各台站维修养护率（%）				≥90%	
		地震台网数据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 天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5 分钟	
		监测区内 5 级地震发生后发布应急产品（小时）				≤2 分钟	
	成本指标	年度维护成本增长率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急处置协作联动的保障能力				显著提升	
		提高防震减灾能力				不断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使用年限				≥2 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满意度（%）				≥8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自治区地震局			项目名称	三网一员工作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7.00	其中：财政拨款	97.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推进防震减灾“三网一员”工作体系建设，提升全区地震宏观异常监测水平，推动防震减灾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疆地震灾情速报人员人数（人）				=599 人	
		发放“三网一员”人员补助次数				=1 次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地震应急指挥决策参考响应时间（分钟）				<=10 分钟	
		资金发放及时率（%）				>=95%	
	满意度指标	“三网一员”人员满意度（%）				>=95%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其他待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自治区地震局

2022年02月17日